

市文化执法总队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全面依法履职	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	突出抓好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的学习贯彻，切实将“两个维护”要求落到实处，党委会专题传达学习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16次，学习中央文件27件次，办理上级交办案件660余项，形成总结报告180余篇。	无
	党的二十大服务保障工作。	以服务保障二十大为中心，抓好重要节点期间全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服务保障、疫情防控、安全维稳工作。印发《关于加强2022年中秋节、国庆节节假日期间文化和旅游市场执法检查工作的通知》，制定保障二十大相关方案、组织开展“扫黄打非”各类专项行动，重防控、清市场、抓源头、查案件，突出抓好有害内容整治。督促各区各部门强化安全生产监管，全面开展用电、用火安全生产检查，严防安全生产事故。	无
	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举办服务保障。	1.制定《2022年春节、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及全国“两会”期间执法检查工作方案》，领导班子成员分别带队，对冬奥会场馆周边文旅场所开展拉网式督导检查240余次。2.北京冬奥会服务保障期间，总队共出动3594人次，检查各类文旅场所防疫措施落实情况2441家次，整改问题隐患167处，发布文化市场疫情防控督导检查通报8期。3.继续关注后冬奥时期著作权保护工作，针对奥林匹克标识、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标识及“冰墩墩”等吉祥物开展巡查检查。	无
	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稳定经济增长各项措施。	1.深化运用“1+3+9”（一个领导小组、三个综合保障组、九个督导检查组）疫情防控机制，集中对16区和经开区文旅场所开展高频次检查。2.市区两级执法队伍共计出动检查人员18.6万余人次，检查经营单位11.4万余家次，消除隐患1400余处次。形成数据汇总表格600余个，发布工作提示及通知70余条，形成工作报告20余篇。3.向各区发布文旅市场疫情防控督导检查通报43期，文化市场疫情防控督导检查重点提示53期，先后16批次向社会曝光未履行疫情防控主体责任的文化企业106家。	无
	全力建设数字政务“一网通办”，推动首都文化市场领域分级分类监管规范化机制建设，开展文化市场执法监管对象“信用+风险”评价。	信息化工作平台分级分类管理系统，已按市经信局要求的任务节点，完成系统研发，并通过初步验收，进入试运行阶段，完成“北京市文化执法信息化工作平台”升级改造，完成年度既定目标。	无
	全面落实智慧城市四级规划管控体系，完成文化执法等重点领域智慧城市规划。	北京市智慧文化发展规划已向市大数据工作领导报审，完成规划备案工作及年度既定目标。	无

市文化执法总队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全面依法履职	全面落实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和5.0版改革任务。	制定印发《总队关于进一步做好2022年著作权执法工作的通知》，建立著作权案件繁简分流制度，确定了快办案件标准。办案支队对符合快办条件的著作权案件，快查快办，大幅度压减办案周期。2022年，共办结涉著作权处罚案件14件，平均办案周期为62.29天，达到了案件办理时限压减20%以上的任务目标。严格执行《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案件办理实施细则（试行）》第三十一条的规定，采用电子送达方式送达的，事先均签署《送达地址确认书》，确保实施电子送达程序规范。	无
	探索创建文旅行业“6+4”监管模式。推进“风险+信用”分级分类监管，规范综合执法，建立全市统一、按需共享的市场主体信用库，围绕风险识别、评估、预警、防范全流程开展动态风险管理，针对不同级别监管对象，实施差异化精准监管。	1.文旅市场五个一体化监管场景均已制定完成综合执法检查单，已完成多部门一业一查，统筹协调公安、市场监管、卫健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200余次，将各部门原有689个检查项整合精简至125个，精简率达到81.85%，有效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2.修订出台《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分级分类监管管理办法》，在全市文化执法部门顺利贯彻实施。3.修订完善了分级分类监管管理办法，构建了“风险+信用”为核心的新型监管模式，相应完成了监管对象风险信用档案库“四色”管理。深入推进初次违法后果轻微不予处罚，研究出台第二批免罚清单，累计办理相关案件571件，占同期处罚案件总量的33%，免罚总额逾千万元，有效助力首都文旅企业发展。4.持续开展企业信用修复工作，按照程序积极有序为有关企业缩短处罚公示期，为1000余家企业开展了违法查询工作。	无
	以深化治理非法“一日游”为重点，维护文化和旅游市场秩序。持续打击黑导游、黑车等不法行为。重点对景区周边地区持续开展交通综合整治。	1.着力整治非法“一日游”突出问题和乱象，牵头公安、交通、市场监管等多部门开展联合打击行动，制定印发《非法“一日游”整治工作方案》《关于开展“不合理低价游”和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务专项行动方案》。全年累计检查管理服务对象9122家次，立案189件，结案190件，罚款101万元，实现旅游市场各类主体防控督导和巡查执法全覆盖。2.以各类专项行动为依托，开展暑期“百日攻坚”专项行动，会同相关部门在重点景区、主要路段、前门东大街、环三环辅路等发车点位等开展动态打击，严查非法“一日游”、违规“跨省游”、违法“研学游”等行为，查办未填报电子行程单、未签合同，以及使用“黑班线”“黑包车”参与旅游活动等典型案件。着重治理首都核心区、城郊结合部、远郊浅山区旅游市场扰序乱象。3.新华社客户端全文刊登了《北京查处多起涉及老年旅游团》，公众浏览量超过百万人次；在北京卫视《天气预报》早中晚发布公益广告，平均收视率5100余万人次；BTV《北京新闻》专题采访报道总队中秋期间旅游市场服务保障情况，提高社会公众防范意识尤其是中老年游客群体反诈警惕意识。	无
	新闻出版领域行政执法。	1.坚持市场检查和疫情防控两手抓，加强网上网下新业态检查力度，开展执法检查共计12745家次，立案142件，结案162件，罚没款226万余元，办理初违不罚案件37件。2.坚持“周排班、日到位”赴怀柔、密云开展疫情防控督导工作，支队在岗执法人员均参与执法检查，严格按照进京政策要求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和个人防护责任。3.深化“扫黄打非”专项行动成果，联合市教委等部门开展校园周边出版物市场整治行动；联合市公安局环食药旅总队开展专项行动，打击王四营图书批发市场及周边区域侵权盗版图书，立案18起，移送公安机关16起。开展京津冀联合行动，对京津冀三地的图书库房进行联合检查。	无

市文化执法总队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全面依法履职	文化领域行政执法工作。	1.文化领域完成执法检查量12257家次，立案50件，结案125件，罚没款226万余元，开展营业性演出专项夜查20余次，办理涉营业性演出、演出票务、演出资质案件13起，罚没款291.5万元，确保全市文娛市场健康有序运行。2.形成《演出票务“黄牛党”治理的实践与探索》调研报告1篇。3.与相关部门建立长期台账交互机制，按季度反馈剧本杀、密室、校外艺术类培训机构的更新情况。4.全年共开展营业性演出暗访活动20场次。	无
	广播电视、电影领域行政执法工作。	1.广播电视、电影领域完成检查量12779家次，立案49件、结案127件、罚没款30余万元，收缴黑广播3台（套）。2.圆满完成冬奥会、冬残奥会、全国“两会”、服贸会等服务保障工作，联合市广电局等部门开展境外卫星专项整治行动4次。3.完成北京国际电影节服务保障工作，对全市电影放映场所完成多轮次全覆盖检查。4.持续高压打击“黑广播”。配合市广电局、市公安局、市经信局等单位打掉“黑广播”3处，收缴设备3台（套），立案并移送公安机关3起，畅通了行刑衔接机制，有效保证了首都上空无线电安全。对“黑网络电视台”“黑盒子”播放传输非法视听节目行为坚决予以打击，办理2起刑行反向衔接典型案例。	无
	网络文化、网络视听、网络出版等领域行政执法工作。	1.网络文化、网络视听、网络出版等领域完成检查量10922家次，立案263件、结案354件、罚没款149万余元。2.以有效净化网络文化市场环境为重点，全年度组织开展网络文化、网络视听、网络出版、网络表演等领域的专项整治行动6次。（2月，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期间有害信息专项查堵整治；3月，文娛领域专项治理；4-6月，文旅部2022年第一批违法违规互联网文化活动查处；4月，开展在京网络文学头部企业专项工作；8月，在京图库类平台专项整治；8月，二十大前夕重点出版物专项整治行动）。3.全面落实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办理初违不罚案件53件。4.通过执法机关督导、行业协会引导、企业自主监控的“三位一体”工作机制，累计清理各类链接信息1000余万条。5.结合网络执法实务，以问题为导向，完成《关于网络游戏市场监管政策分析报告》1篇。	无
	版权领域行政执法工作。	1.按照“剑网2022”专项行动部署，突出重点领域版权监管，持续做好涉环球影城侵权案事件查办，为“两区”建设提供良好的知识产权保护环境。2.积极与北京冬奥组委就奥运版权保护事宜进行对接，针对权利人授权、作品鉴定等建立快速沟通渠道，选派经验丰富的执法人员参加赛时反盗版工作专班，赛时开展7×24小时值守工作。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期间，总队切实担负起首都版权领域行政执法的责任担当，与相关部门密切配合，加强网上、网下巡查，共同维护了冬奥版权、净化了观赛环境。3.执法人员100%参与执法，全年版权领域立案20件、结案23件、罚没款68万余元。4.加强网上网下新业态执法检查，全年检查11658家次。	无
	文物领域行政执法工作。	1.文物领域完成执法检查8607家次，立案55件、结案56件，罚款73万元。2.与北京大兴国际机场海关、北京古玩文物艺术协会共同签署文化执法三方联动机制，梳理完善不可移动文物单位、文物商店、文物拍卖企业信息台账，做好数据更新。3.持续做好丰台区、房山区文化市场疫情防控督导工作，面对严峻的防疫形势，采取多时点、多方式对辖区开展拉网式检查，发现隐患苗头及时督促整改，确保防控要求到边到角，落地生根。	无

市文化执法总队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全面依法履职	始终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政府机关运行成本。深化全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将成本绩效管理拓展到区、到街道（乡镇），加强重点领域成本绩效分析，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1. 坚决落实市委、市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机关运行成本，持续压减“三公经费”深入推进全成本预算绩效管理，针对上年度绩效整改事项已经全部完成。2. 开展项目成本预算绩效分析，建立日常执法办案经费支出标准体系，严格审核把关费用支出。3. 完成“2021年日常文化综合执法检查办案费”“2022年信息化运行维护费”项目经费的成本绩效分析，进一步提升绩效管理工作水平。4. 积极开展2022年新增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总队2022年新增“执法人员综合技能素质训练费”等四个项目均通过绩效评估，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	无
	市委市政府其他重点工作	1. 按时间节点积极推进并完成市政府工作报告其他重点任务15项。 2. 完成全国文化中心建设任务，不涉及中央巡视、国务院大督查反馈问题整改等市委市政府其他重点工作。	无